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中迪投资 公告编号:2020-66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迪投资	股票代码	0006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帆	刘国长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三层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三层
电话	010-6527-8816	010-6527-8816
电子信箱	hefan@zdinvest.com	liuguochang@zdinves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174,928.82	19,451,888.50	20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90,797.20	-59,644,243.34	8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78,632.04	-59,723,351.91	7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400,854.94	16,749,995.74	-556.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9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4.01%	3.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36,755,290.54	4,202,210,104.80	1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2,813,970.40	1,544,809,700.19	-0.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4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7%	71,144,800	0	质押	71,144,800
北京燕化联营开发总公司	国有法人	4.55%	13,613,503	0	--	--
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	7,176,000	7,176,000	--	--
霍尔果斯兴润宏晟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4,310,489	0	--	--
陈广军	境内自然人	1.26%	3,780,000	0	--	--
郑宽	境内自然人	0.93%	2,770,000	0	--	--
李双喜	境内自然人	0.84%	2,500,006	0	--	--
王冬	境内自然人	0.82%	2,451,785	0	--	--
彭玲	境内自然人	0.77%	2,300,000	0	--	--
李希泉	境内自然人	0.74%	2,202,042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述公司前10名股东中:1、前10名股东中的2、3名股东同时直接或间接受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的控制;2、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境内自然人股东彭玲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300,000股股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刘军臣
变更日期	2020年07月03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年07月04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情况概述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和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全国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各项工作,坚持落实各项部署,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复工复产复市的进度加快,国内经济运行稳步复苏,经济发展大局稳定。

(1)股权投资业务方面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做好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的推进工作,康平铁科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已经在做好疫情持续防控的基础上全面恢复。在新三板全面深化改革正式落地的大背景下,康平铁科启动了在精选层挂牌的工作,在公司的全面配合和支持下,康平铁科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的辅导验收。目前,康平铁科的申请审核工作正在推进之中,公司也将持续根据进展情况,对相关事项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情况

2019年底,公司在股权投资发展规划的指导下,启动了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山东育达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育达健康")100%股权的工作。公司通过与相关方的积极沟通,完成了对育达健康的初步尽职调查工作,但由于交易各方未能就本次交易部分核心条款达成一致,在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并经公司审慎考虑后,公司于2020年1月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在前述交易事项推进过程中,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管理工作,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交易事项的相关进展情况。

(3)其他股权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继续推动轻舟租赁下属"云南御景新城"项目的后续处理工作,在公司与相关方协商一致后,截止本报告披露前公司成功收回该项目2,820万元款项。

(4)公司房地产投资业务的进展情况

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给国内房地产市场带来了较大的冲击,在调控政策方面,国家总体上仍坚持"住房不炒"的定位,虽然地方政府因城施策更加灵活,但依然保持一定的调控力度,坚守"限购、限贷"等主体调控限度,房地产金融调控依然保持从严,以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进行的位于重庆市、四川省达州市的房地产投资项目的开发建设及销售,由于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出现了一定的滞后,为应对疫情影响公司积极配合政府部门的防疫措施,紧急制定应对方案,梳理开发建设进度和环节,积极为疫情缓解后的复工复产创造条件,对销售工作加大线上销售的力度,促进销售工作的持续开展。目前,公司房地产投资项目的开发建设在持续做好防疫工作的基础上已经全面恢复。同时,公司在上半年度内加紧在"立足西南,扎根川渝"的房地产投资规划指导下的战略布局,通过收购汇日央扩100%股权,在成都市获得了新的房地产投资项目。

主要项目开发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开工时间	开发进度	完工进度	土地面积(㎡)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	本期竣工面积(㎡)	累计竣工面积(㎡)	预计总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总金额(万元)
四川省达州市	中迪·绥定府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翠屏街道叶家湾社区	住宅	100.00%	2018年08月16日	部分完工交付,其余建设中	部分完工交付,部分处于主体结构施工阶段	91,668.50	247,500.00	0	55,248.93	180,000	118,996.57
四川省达州市	中迪·花熙樾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翠屏街道叶家湾社区	住宅	80.00%	2018年11月26日	建设中	主体结构施工阶段	71,685.74	250,900.00	0	0	180,000	101,469.53
重庆市	两江·中迪广场	重庆市两江新区宜奥商圈核心区域	商业	100.00%	2018年09月03日	部分完工交付,其余建设中	部分完工交付,部分处于主体结构施工阶段	41,286.00	102,828.92	0	56,076.24	150,000	108,344.53
四川省成都市	中迪云玺名邸	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2段1号	住宅	100.00%	2020年06月24日	建设中	基础施工阶段	10,498.22	51,441.27	0	0	120,000	71,534.32

主要项目销售情况

城市/区域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计容建筑面积(㎡)	可售面积(㎡)	累计预售(销售)面积(㎡)	本期预售(销售)面积(㎡)	本期预售(销售)金额(万元)	累计结算面积(㎡)	本期结算面积(㎡)	本期结算金额(万元)
四川省达州市	中迪·绥定府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翠屏街道叶家湾社区	住宅	100.00%	247,504.84	239,834.27	18,651.63	5,775.66	4,230.68	15,246.57	2,734.84	1,868.13
四川省达州市	中迪·花熙樾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翠屏街道叶家湾社区	住宅	80.00%	250,900.09	238,527.57	117,831.6	23,880.45	16,933.96	0	0	0
重庆市	两江·中迪广场	重庆市两江新区宜奥商圈核心区域	公寓	100.00%	9,141.63	9,216.90	9,216.90	0	0	8,752.47	103.28	122.56
重庆市	两江·中迪广场	重庆市两江新区宜奥商圈核心区域	商业	100.00%	93,687.29	130,599.97	14,514.95	50.19	89	13,057.18	767.75	1,711.39

主要项目出租情况

项目名称	所在位置	项目业态	权益比例	可出租面积(㎡)	累计已出租面积(㎡)	平均出租率
溪地湾项目	成都市郫都区犀浦镇校园路东段99号	商业	100.00%	34,638.70	23,113.72	66.73%

发展战略和未来一年经营计划

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房地产投资业务经历了停顿后再重启的巨大挑战,由于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房地产投资项目的开发建设及销售工作的计划被彻底打乱,也使得部分房地产投资项目原定的交房计划受到影响。在疫情缓解后,公司统筹安排各房地产项目的后续开发工作,根据项目所在地政府防疫要求,一方面积极配合,一方面加快复工复产的进度,保证了各项目开发建设工作在2020年上半年度内恢复正常的计划的实现。现阶段,公司下属各房地产投资项目均恢复正常开发状态。公司也对各项目提出了更高的标准,要求在调整工程进度的同时确保工程质量,要求在紧随市场变化的同时确保销售工作的及时跟上,虽然新的项目推进计划与原计划之间存在一定的调整,但公司也将全力确保新的工作计划的顺利实施。

向商品房承购人因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按照房地产企业的经营惯例,本公司之地产项目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阶段性抵押贷款保证,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开始,至商品房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并交银行执管之日终止。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承担阶段性抵押贷款保证额约为人民币64,929.06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四川福长锐智贸易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公司自2020年1月2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四川汇日央扩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自2020年4月13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勤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公司代码:600326 公司简称:西藏天路
债券代码:110060 债券简称:天路转债
转股代码:190060 转股简称:天路转股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天路	60032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西虹	
电话	0891-6902701	
办公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夺底路14号	
电子信箱	xztlgf@263.net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123,177,959.82	11,462,739,466.83	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93,570,931.31	3,640,987,429.28	4.1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38,070.27	-29,261,962.62	
营业收入	2,231,273,464.67	2,278,693,373.66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901,530.52	208,546,698.24	-3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685,202.79	200,437,708.83	-37.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	6.69	减少3.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82	0.2410	-34.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65	0.2410	-35.0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2,31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藏天路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67	196,200,592	0	质押	97,500,000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17	44,726,675	0	无	
傅扬	境内自然人	1.14	9,852,900	0	未知	
陈胤铭	境内自然人	0.99	8,524,414	0	未知	
陈冠生	境内自然人	0.88	7,588,831	0	未知	
方水旺	境内自然人	0.57	4,960,029	0	未知	
赵旭	境内自然人	0.47	4,097,783	0	未知	
郭俊君	境内自然人	0.44	3,826,229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41	3,577,043	0	未知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0	3,478,8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第二、第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度,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形势和经济下行压力,公司坚决贯彻党中央、区党委决策部署,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把疫情防控作为最紧迫、最重要工作抓紧抓实,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政治责任。同时紧紧围绕发展战略,统筹谋划全年经营任务,强化内部管控,坚持目标引领和问题导向,因时因势调整工作着力点,科学判断,精准施策,降本增效,开源节流,切实抓好复工复产工作,整体经营状况呈稳步恢复态势。

建筑业:上半年,因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建筑施工业务遭受较大冲击,施工项目开工延迟,进度放缓,一度处于暂停阶段,跟踪项目也未开标,至5月左右随着陆续复工,公司积极抢抓时间,狠抓管理。一是以经营为导向,落实考核奖惩机制,真正把绩效管理与"面子、票子、位子、板子"结合起来,与荣誉、收入、职位、责任追究挂钩,切实把工作实绩考实考准,真正发挥考核的"指挥棒"和"风向标"作用。二是强化内部管控,提升项目履约能力。充分发挥项目评审委员会的作用,高度重视施工组织方案、重大技术方案的研究和审批,统筹谋划全年施工生产工作,按照项目性质、工期、规模,合理调配生产资源,从项目组织、工程进度、预算管理、成本控制、技术创新、税务筹划、变更索赔、资金回收、劳务管理等方面强化管控,进一步提高项目履约能力。三是加强内外协作,打造高效管控平台。公司利用"互联网+"技术,构建大数据平台,实现公司基础业务数据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提升管控效率。从产业结构和业务发展需求出发,注重科研成果转化,加强对分子公司、项目部目标制定、履约策划、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员工管理、员工培养、员工激励、文化塑造等各方面的监督、指导、协调、服务,做到管事与管人结合,加强内外协作,做好沟通、协调,打造紧密型、精干型、智慧型、创新型管控平台,构成纵横联系的管控体系,形成管控合力。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承建的公路工程、桥梁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程等共16个,其中续建项目10个,新建项目6个(公司本部新建项目3个)。

建材业: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区内建设项目复工延后,进度放缓,建材市场整体疲软,市场进一步紧缩,水泥需求量同比减弱,销量大幅下降。加之上半年区内其他水泥企业新增产能逐渐释放,后期恢复开工后市场供应量逐渐增加,供求关系逐渐发生变化,水泥市场竞争日益加剧,水泥价格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而水泥原料、运输、设备维修等单位固定成本不断增加,水泥生产销售出现较为明显的下行压力,经济效益持续下滑。面对市场变化带来的不利因素,公司积极应对,加强水泥质量管控,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切实加强风险防控,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产能利用效率,加紧推进重点开工项目,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有效缓解了经营压力。展望下半年,随着复工复产提速以及未来新项目建设开工,水泥需求量预计逐步提升,公司将在稳固现有产能及市场的基础上,加紧推动西藏"十三五"重点项目——控股子公司昌都高争第二条2000t/d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和控股子公司高争股份林芝水泥粉磨站建设运营工作,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驱动,以提质增效为目标,进一步发挥公司水泥产业在区内的品牌、规模优势,确保稳固水泥产品的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

矿产业:目前公司持有西藏天路矿业开发有限公司90%的股权,持有西藏天联矿业开发有限公司80%的股权,拥有尼木县冲江及冲江西铜矿、工布江达县汤不拉铜钼矿及那曲县旁嘎弄巴铅矿的探矿权。矿产业作为公司战略储备资源,将适时开发。

截止2020年0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121.23亿元,其中固定资产26.47亿元,流动资产71.77亿元,负债总额64.40亿元,所有者权益56.8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37.9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22.31亿元,较上年同期的22.79亿元减少0.48亿元,减幅2.11%;营业成本15.08亿元,较上年同期的15.47亿元减少0.39亿元,减幅2.52%。利润总额3.12亿元,较上年同期的4.40亿元减少1.28亿元,减幅29.09%;净利润2.77亿元,较上年同期的3.98亿元减少1.21亿元,减幅30.4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1.37亿元,较上年同期的2.09亿元减少0.72亿元,减幅34.45%。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会计政策变化情况及影响: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新增会计科目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应收账款、存货及预收账款、其他流动负债数据均有变动,将应收账款中应收保证金及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预收账款中已结算未完工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对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无影响。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326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临2020-42号
债券代码:110060 债券简称:天路转债
转股代码:190060 转股简称:天路转股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多吉罗布先生召集,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天路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9.5亿元,具体如下:拟向中国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4.5亿元;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5亿元。上述授信期限均为一年期。授信项下申请具体用信时本决议有效。

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贷款相关手续,签署贷款相关合同及文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股票代码:600326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临2020-43号
债券代码:110060 债券简称:天路转债
转股代码:190060 转股简称:天路转股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达娃次仁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以通讯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天路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600326 公告编号:临2020-44号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转债代码:110060
转股简称:天路转股 转股代码:190060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新签施工合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第二季度,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天路")新签施工合同3项,合同总额647,378,505.00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发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项目名称(全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期限
1	厦门东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藏天路	林芝天路企业管理交流中心项目	415,940,000.00	2020年4月13日	30个月
2	湖南省建筑材料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西藏天路	日喀则市高争商混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0万立方商品混凝土项目	23,950,000.00	2020年4月14日	90日历天
3	西藏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天路	西藏美术馆建设项目	207,488,505.00	2020年4月26日	425日历天
总计				647,378,505.00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0-057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永长征	股票代码	0029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辉	韩海凤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路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
电话	0755-84361076	0755-84361076
电子信箱	yuhui@taiyong.net	hanhf@taiyong.net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9,006,686.83	208,895,008.66	5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393,064.07	28,965,976.38	2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151,644.55	23,520,666.62	3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99,794.79	11,810,078.06	-26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0	0.1303	25.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0	0.1303	25.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2%	3.89%	0.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84,134,335.08	1,115,030,483.79	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0,745,593.70	793,923,208.68	2.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24%	121,328,480	121,328,480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5%	21,816,179	0		
深圳市天宇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	7,098,000	7,098,000		
蒋蕙茹	境内自然人	0.37%	833,565	0		
徐秋萍	境内自然人	0.29%	650,100	0		
李天华	境内自然人	0.19%	429,052	0		
姜惠铁	境内自然人	0.18%	400,920	0		
蒋继超	境内自然人	0.17%	376,000	0		
王群涛	境内自然人	0.17%	370,867	0		
丁建良	境内自然人	0.12%	276,1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天宇恒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正乾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明细如下:姜惠铁 400,92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面对国内外疫情影响和日渐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坚持"客户导向,专业高效"的核心理念,经营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和决策,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坚持自主创新,加快智能制造转型升级,积极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2,900.67万元,同比上升57.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39.31万元,同比上升25.64%;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15.16万元,同比上升32.44%。公司业绩同比有着较为稳定的增长。

2020年上半年回顾:

(1)坚持品牌战略,加大市场推广,获得多项荣誉

以"TYT"为主品牌,统领并助力下属"TYT泰永"、"TYT长征"、"TYT源通"等三大子品牌的品牌架构下,公司加大品牌建设力度,积极组织线上云考察和参加各种线下品牌推广活动50余场次,深化并加强与轨道交通、数据中心、新能源充电设备等细分行业协会的学术研讨和深入交流,与中国移动遵义分公司签署5G信息化建设及应用合作协议,致力于将工业园打造为全面、立体、数字化的智慧园区,不断提升公司高端品牌形象和地位。

先后获得如下荣誉称号:

〉 2020年中国电气工业创新产品奖
〉 2020年度中国电力电气行业优秀塑壳断路器品牌
〉 2020年中国充电桩行业十大模块/核心配件品牌
〉 5G智慧工厂应用示范基地

(2)实施客户聚焦策略,深耕细分市场

公司坚持"客户导向,专业高效"的核心理念,继续推进"区域+行业"的销售组织架构优化和营销网络布局,满足下游各行业内的优质终端用户对中低压电器产品技术性能及质量稳定性的较高要求,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提升营销系统人员的整体素质,完善营销系统的培训投入。坚持市场聚焦策略,深耕细分行业,在建筑配电、工业与能源、数据中心、轨道交通、电力电网、充电桩等细分市场的份额稳步增长,先后与多家国内领先房企实现战略合作,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

(3)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在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上潜心研究,不断推陈出新。智能云平台、智能配变、数字化智能家居系统及智能双旁路转换开关等取得阶段性的成果。

(4)加强人才梯队和企业文化建设,完善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发上市后的首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人力资源基础。

(5)加强公司治理,积极开展投融资工作,助推公司升级发展

随着公司法人治理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内控治理和财务管理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积极实施产业并购,根据公司现有业务领域做好行业发展研究,筛选和培育公司主营业务关联的投资机会,做好投前、投中、投后的管理。

公司于2020年4月,以1,458万元自有资金购买北京华商伟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航天泰瑞捷电子有限公司20%股权,交易涉及的航天泰瑞捷20%股权已于2020年7月9日过户至公司名下,所涉及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其业务系公司当前熟悉的业务,双方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

(6)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回馈社会,开展"携手献爱心,情暖敬老院",走进泗渡养老服务中心开展"送爱心"活动。疫情期间,公司生产防疫两不误,全力战疫、全力保障客户需求,驰援贵阳、珠海"小汤山医院",全力支援疫情防控阻击战。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的原因: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变更日期: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依据上述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变更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9年5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注销全资孙公司贵州泰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07月11日完成了贵州泰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的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关于全资孙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合并报表范围因注销事项减少贵州泰永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0-054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5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正乾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0-055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向全体监事以电话、邮件、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建胜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0-053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预计不超过1,024.29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70,716,000股)比例不超过6%。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2020年5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收到长园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结果的告知函》,长园集团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将长园集团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2020年1月18日至2020年8月17日期间,股东长园集团未减持公司股票。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实施权益分派前持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长园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16,781,676	9.83%	21,816,179	9.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81,676	9.83%	21,816,179	9.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公司因实施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年2月10日,公司股本从170,716,000股变更为172,069,000股,长园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9.83%下降至9.75%。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2020年6月4日公司股本变更为223,689,700股,长园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21,816,179股,持股比例变更为9.75%。

二、其他说明

1、长园集团的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2、长园集团的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 存在违规情形。

3、截至本公告之日,长园集团的本次减持计划已到期届满。

三、备查文件

1、长园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27 证券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127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一心堂	股票代码	0027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正红	肖冬磊、阴贯香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1号	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1号
电话	0871-68185283	0871-68185283
电子信箱	1192373467@qq.com	1192373467@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28,944,410.23	5,060,022,840.42	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6,355,524.37	337,236,439.71	2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9,649,708.35	334,630,610.65	1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5,492,878.86	301,097,735.86	9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33	0.5940	2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43	0.5921	22.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7%	8.11%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82,032,090.84	7,962,810,916.52	1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03,718,308.69	4,594,923,731.71	6.7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阮鸿献	境内自然人	31.58%	180,921,090	135,690,817	质押	80,740,000
刘琼	境内自然人	14.66%	83,964,100	70,473,075	质押	25,360,000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32%	41,928,721	41,928,72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6%	24,386,326	0		
赵飚	境内自然人	2.48%	14,230,445	0		
周红云	境内自然人	2.03%	11,611,72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7,907,13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7,882,647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7,0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8%	6,753,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公司经营带来巨大压力,在商品配送、门店开业、员工上班等多方面都面临重重考验。然而,公司始终坚持上下一心,共同"抗疫",最终使得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在防疫产品的供应上,举全集团公司之力境内境外全渠道采购防疫物资,保障各公司所涉及各区域的防疫口罩、体温计、消毒液等产品的供应。春节期间,一心堂遍布全国的6000多家门店均开门营业,并延长营业时间,严格管控商品价格,承诺不涨价,积极配合各级政府在门店开展"疫情应对指南"的正向引导和宣传,让顾客在最需要的时候能够买到急需商品。

现阶段,公司面临的市场形势、竞争形势比较复杂。带量采购对药品零售价格的影响已经显现,医保政策改革,金融资本和产业资本进入,线上消费、移动端消费渠道的发展,都将影响药店的经营。但是,大健康产业蓬勃发展,社会进步的方向不会改变,人们对健康的需求会越来越大。上半年,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扎实推进,管理层围绕董事会制定的2020年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完善绩效考核,强化运营过程管理,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态势。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878,203.21万元,比上年年末796,281.09万元增加10.29%;负债为387,709.42万元,比上年年末336,664.16万元增加15.16%;股东权益490,493.79万元,比上年年末459,616.93万元增加6.72%。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了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02,894.44万元,较上年同期提高19.15%;营业利润50,558.17万元,较上年增长23.68%;利润总额51,997.05万元,较上年增长26.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635.55万元,较上年增长23.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964.97万元,较上年增长19.43%。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 [2017]22 号)(以下简称 "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74,135,587.10	7,256,655.60	-66,878,931.50
合同负债		89,612,416.70	89,612,416.70
流动负债合计	2,826,473,175.31	2,849,206,660.51	22,733,485.20
递延收益	39,188,710.95	16,455,225.75	-22,733,485.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0,168,431.51	517,434,946.31	-22,733,485.2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2月25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与云南晓旭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云南鸿云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云南鸿云药业有限公司持股70.97%,自2020年2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0年5月9日,本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一心堂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云南)有限公司,自2020年5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0年6月24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一心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与张玉霞共同出资设立一心堂医养服务股份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一心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持股90.00%,自2020年6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0年6月24日,本公司及本公司间接控股70.97%的子公司云南鸿云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与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医云医疗产业发展(云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34.00%、本公司间接持股22.00%(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云南鸿云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1.00%),自2020年6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鸿献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126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9时整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议案于2020年8月6日通过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为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冯萍女士主持。与会监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129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10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6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人。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阮鸿献先生主持。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批准 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对外报出。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